

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本级)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参与起草全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相关政策、措施、行业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组织编制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规划和考核标准，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指挥、协调、监督区城市综合管理相关部门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工作。对于不接受指挥调度、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的相关部门，可向监察机关提出责任追究建议。

3. 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组织指挥全区性重大案件的综合执法活动。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规范和标准。负责全区城管执法队伍（含协管员）规范化建设。实行集中执法和专业执法相结合，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管理部门的执法职责。

4. 负责城市综合管理。承担对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各类问题的发现、交接、督办和应急指挥调度工作职责，协调、督办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事项。负责 110 社会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事项。

5. 负责全区城市道路设施维修管理工作，城市道路路

政及城市桥梁维护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城市道路占用、挖掘的行政管理、路政执法、开挖恢复。负责全区直管桥梁的养护维修。负责城市道路井（沟）盖的监督管理。

6. 负责全区城镇燃气热力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控制和查处全区瓶装液化气供应站（点）执法工作。负责燃气供应安全、服务及燃具销售、安装维修监督管理。

7. 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负责垃圾转运站等设施建设和垃圾垃圾处理监管工作。制定环境卫生工作标准、作业规范和考核办法、指导、督办全区环卫作业、设施设备管理。负责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管理、执法工作。

8. 负责组织实施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负责制定生活垃圾分类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研究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标准和作业规范，组织生活垃圾分类检查监督、考核评价等工作，统筹协调各街道办事处和区直相关部门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

9. 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指导、督办对未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违法建设、验收合格后未按照规定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又进行建设或者改造的违法建设，以及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建设进行查处。牵头负责擅自下挖建筑物内底层地面、擅自将临街住宅改为经营场所的指导、协调、监

督等管理工作，负责查处其中涉及违法建设和影响城市容貌的行为。

10. 负责全区户外广告、景观灯光、门面招牌、横幅布标的管理、执法工作，组织制定设置规划和技术规范并监督组织实施。统筹、协调辖区城市景观布置。负责全区景观灯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路名牌设置、维护的监管工作。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

11. 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工地噪声和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执法工作，承担油烟噪声污染执法的日常发现、投诉受理、控制和处罚任务。

12. 负责全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点位施划方案、停放秩序管理和日常监管工作。

13. 负责城市管理行业科技成果的创新、应用和转化。负责城市管理行业信息化资源整合、数据标准规范和相关应用平台建设及推广使用。

14. 负责编制区级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年度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业统计工作。指导和协调各街道城市管理工作。

15. 负责区级城市管理及交通运输管理有关行政赔偿、行政诉讼工作。

16. 负责贯彻实施国家、省、市有关公路运输方针、政策、法规。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管理。负责道路运输、驾培企业、机动车维修和运输服务业的监督管理和违法查处工作。

17. 负责客运站的文明创建及设诉处理工作。
18. 负责道路普通运输车辆二级维护及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的监管工作。
19. 负责组织调度防汛抢险救灾和假日运输等重大交通运输保障工作。承担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20. 负责辖区港口、码头、岸线的综合整治工作。
21. 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工作。协调处理交通运输系统重大灾害、事故的调查、救助工作。
22. 负责道路运输市场的监督与检查，受理、调查、处理本地区道路运输市场的举报投诉以及 110 联动事项处置工作。
23. 负责对客运出租汽车（含网约车）经营者和驾驶员经营活动的管理，依法进行监督和检查，受理乘客的举报和投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非法营运行为。负责辖区出租车公司的安全、投诉、维稳、违法查处工作。
24. 承担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25.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2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3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55.0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77.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2.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050.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1.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645.1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8.5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3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25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65.83	本年支出合计	57	8,565.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565.83	总计	60	8,565.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65.83	8,488.02					77.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3	0.93					
20132			组织事务	0.93	0.9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3	0.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19	15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89	101.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00	4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9	43.4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	10.40					
20808			抚恤	52.98	52.98					
2080801			死亡抚恤	52.98	52.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7	4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7	42.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7	16.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90	25.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50.01	5,972.20					77.8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2.91	532.91					
2120101			行政运行	488.82	488.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	5.08					
2120104			城管执法	39.01	39.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745.85	3,745.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45.85	3,745.8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2.73	1,424.92					77.8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2.73	1,424.92					77.8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8.52	268.5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8.52	268.52					
213	农林水支出	21.24	21.2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24	21.2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24	21.2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5.10	645.1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51	3.51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51	3.51					
21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8.00	558.00					
2149801	公路水路运输	558.00	558.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3.59	83.5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0.29	0.2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3.30	83.3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55	28.55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55	28.55					
2159802	制造业	28.55	2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4	7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4	7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88	5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8.91	8.91					
2210203	购房补贴	9.35	9.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0	30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0.00	30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00.00	300.00					
229	其他支出	1,250.00	1,2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65.83	758.82	7,807.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3		0.93			
20132			组织事务	0.93		0.9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3		0.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19	15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89	101.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00	4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9	43.4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	10.40				
20808			抚恤	52.98	52.98				
2080801			死亡抚恤	52.98	52.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7	4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7	42.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7	16.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90	25.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50.01	488.82	5,561.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2.91	488.82	44.09			
2120101			行政运行	488.82	488.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		5.08			
2120104			城管执法	39.01		39.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745.85		3,745.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45.85		3,745.8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2.73		1,502.7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2.73		1,502.7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8.52		268.5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8.52		268.52			

213	农林水支出	21.24		21.2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24		21.2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24		21.2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5.10		645.1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51		3.51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51		3.51			
21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8.00		558.00			
2149801	公路水路运输	558.00		558.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3.59		83.5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0.29		0.2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3.30		83.3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55		28.55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55		28.55			
2159802	制造业	28.55		2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4	7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4	7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88	5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8.91	8.91				
2210203	购房补贴	9.35	9.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0		30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0.00		30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00.00		300.00			
229	其他支出	1,250.00		1,2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3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93	0.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55.0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5.19	15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67	42.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972.20	5,703.68	268.5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1.24	21.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645.10	87.10	558.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8.55		28.5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14	7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0.00	3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50.00	250.00	1,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88.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88.02	6,632.95	1,855.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488.02	总计	64	8,488.02	6,632.95	1,85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6,632.95	758.82 5,874.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3	0.93
20132			组织事务	0.93	0.9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3	0.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19	15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89	101.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00	4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9	43.4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	10.40
20808			抚恤	52.98	52.98
2080801			死亡抚恤	52.98	52.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7	4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7	42.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7	16.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90	25.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03.68	488.82 5,214.8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2.91	488.82 44.09
2120101			行政运行	488.82	488.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	5.08
2120104			城管执法	39.01	39.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745.85	3,745.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45.85	3,745.8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4.92	1,424.9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4.92	1,424.92
213			农林水支出	21.24	21.2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24	21.2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24	21.2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7.10	87.1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51	3.51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51	3.51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3.59	83.5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0.29	0.2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3.30	8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4	7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4	7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88	5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8.91	8.91
2210203			购房补贴	9.35	9.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0	30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0.00	30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00.00	300.00
22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4.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5.78	30201	办公费	13.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23.91	30202	印刷费	1.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9.2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9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50	30206	电费	13.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6	30207	邮电费	1.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211	差旅费	2.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9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0			
30302	退休费	4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52.9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1.8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人员经费合计	675.69	公用经费合计	83.13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55.07	1,855.07		1,855.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8.52	268.52		268.5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8.52	268.52		268.5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8.52	268.52		268.5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58.00	558.00		558.00	
21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8.00	558.00		558.00	
2149801			公路水路运输		558.00	558.00		558.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55	28.55		28.55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55	28.55		28.55	
2159802			制造业		28.55	28.55		28.55	
229			其他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3		3.93		3.93		3.93		3.93		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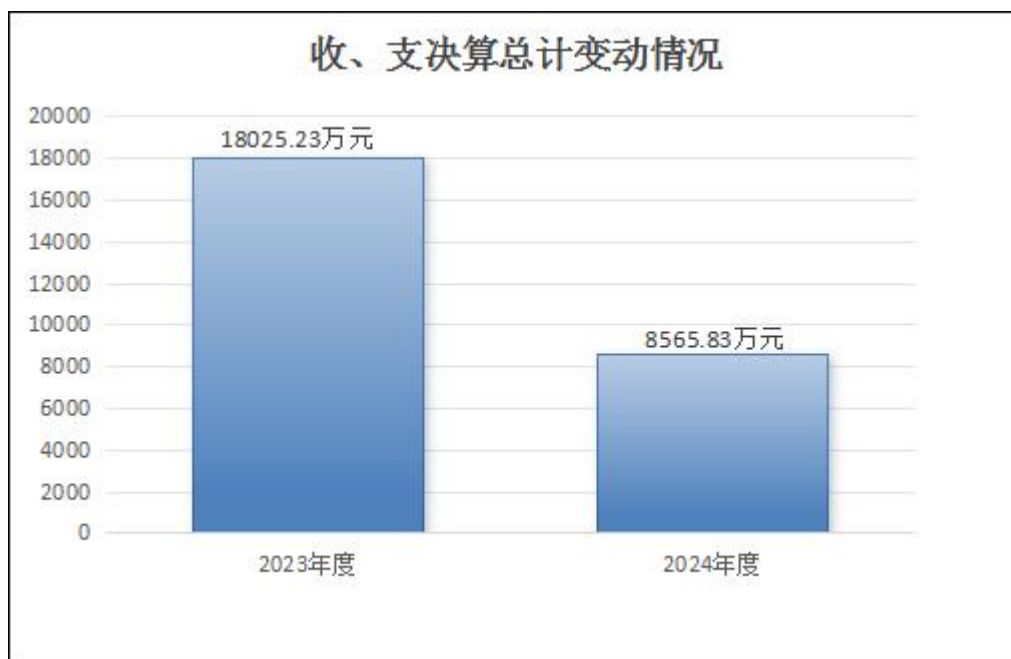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8,565.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459.4 万元，降低 52.5%，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如大型船舶更新改造补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等均在上年度拨付；二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例行节约，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的要求及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 年对所有非刚性需求的项目经费以及城建计划项目经费均有所压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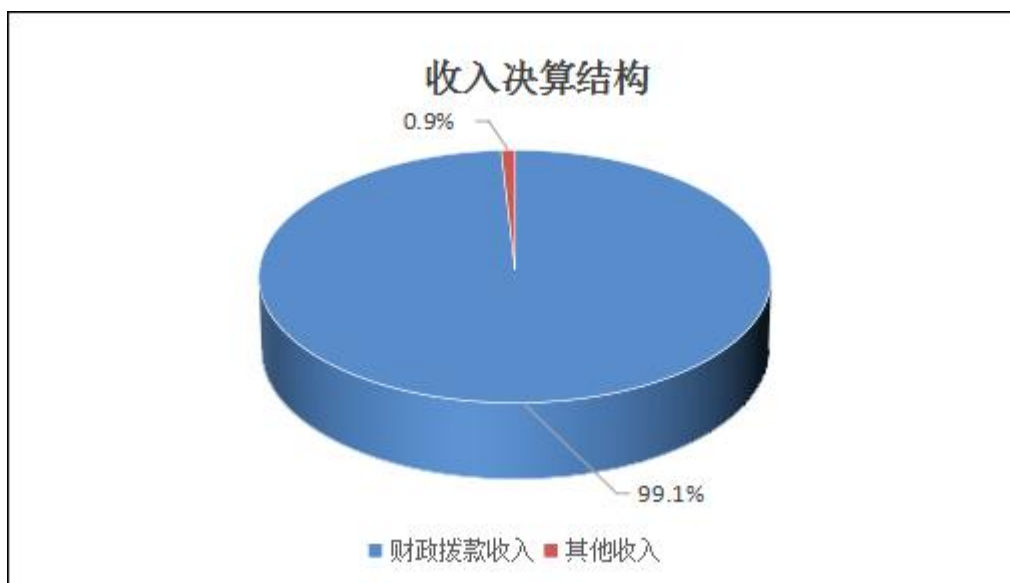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565.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9,459.4 万元，降低 52.5%，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如大型船舶更新改造补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等均在上年度拨付；二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例行节约，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的要求及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 年对所有非刚性需求的项目经费以及城建计划项目经费均有所压减。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88.0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1%；其他收入 77.81 万元，占本年收入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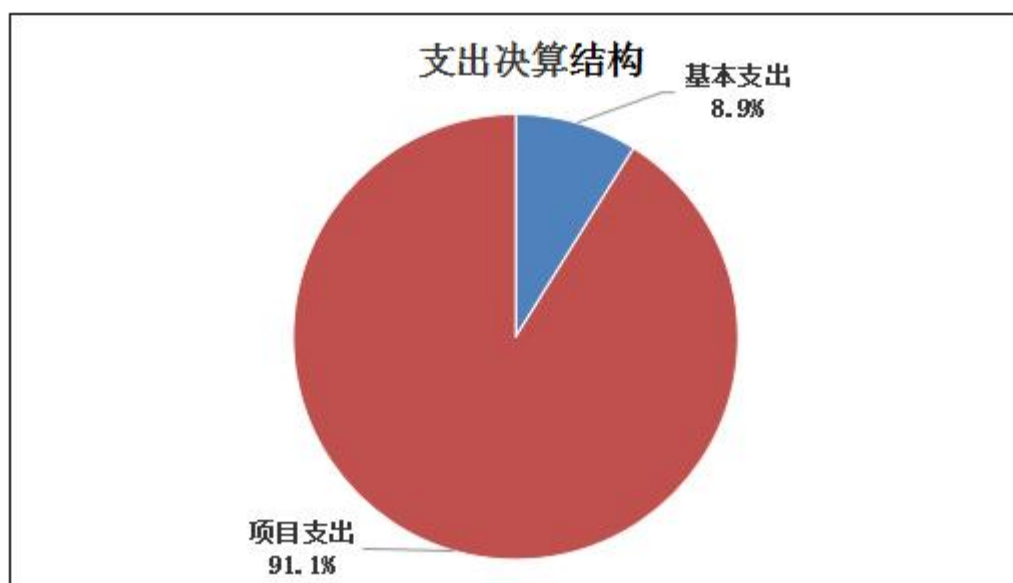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8,565.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9,459.4 万元，降低 52.5%，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如大型船舶更新改造补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等均在上年度拨付；二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例行节约，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的要求及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 年对所有非刚性需求的项目经费以及城建计划项目经费均有所压减。其中：基本支出 758.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项目支出 7,807.01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488.0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537.21 万元，降低 52.9%。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如大型船舶更新改造补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等均在上年度拨付；二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例行节约，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的要求及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 年对所有非刚性需求的项目经费以及城建计划项目经费均有所压减。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32.9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1,392.28 万元。

减少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如大型船舶更新改造补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等均在上年度拨付；二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例行节约，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的要求及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 年对所有非刚性需求的项目经费以及城建计划项目经费均有所压减。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855.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855.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的主要变动原因：本年度增加了 2024 年城建计划——罗家嘴停保场工程进度款、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2021 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款及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专项债资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32.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7.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32.9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1,392.2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如大型船舶更新改造补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等均在上年度拨付；二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例行节约，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的要求及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 年对所有非刚性需求的项目经费以及城建计划项目经费均有所压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32.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0.93 万元，占 0.1%。主要是用于法律顾问、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55.19 万元，占 2.3%。主要是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及死亡抚恤金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2.67 万元，占 0.6%。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4. 城乡社区支出(类)5,703.68 万元, 占 86%。主要是用于城市维护资金、城管综合整治、各类城建计划项目等经费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21.24 万元, 占 0.3%。主要是用于对黄陂区对口帮扶资金支出。

6. 交通运输支出(类)87.1 万元, 占 1.3%。主要是用于公路水路运输及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300 万元, 占 4.5%。主要是用于 2024 年度市级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

8. 住房保障支出(类)72.14 万元, 占 1.1%。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支出。

9. 其他支出(类)250 万元, 占 3.8%。主要是用于供应链物流体系建设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932.1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632.9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5%。其中: 基本支出 758.82 万元, 项目支出 5,874.1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 2.94 万元, 主要成效: 推进党员教育, 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迈上了新台阶; 为全局安全生产月活动及消防安全设备更换提供经费保障。

2. 房产证办证相关费用 5.08 万元，主要成就：用于办理局机关办公楼的不动产权证。

3. 城管下区资金 20.57 万元，主要成就：主要用于市下环卫工人冬夏季慰问经费，使一线职工在高温工作条件下的安全和身体健康得到保障。

4. 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 1.26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环卫工人节慰问，营造了关爱环卫工人氛围。

5. 环保油烟噪声和燃气安全相关费用 17.18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燃气安全和环保污染执法，有力保障市民人身安全及提高生活环境满意度及幸福感，对于推进城市管理水平的提升和市容环境面貌创新，具有良好的社会和环境效益。

6.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 2,650.95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形成具有江汉区特色的夜景照明风格，提升城市形象。

7. 2021 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 182.03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合理兼顾城市户外广告资源利用的最大化，扎实开展中心城区户外楼顶广告专项整治工作，是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疏密有序、美观大气，使我市户外广告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的需要。

8. 2022 年门面招牌提档升级项目尾款 70.7 万元，主要成效：城市沿街环境的改造，是城市自身发展基础上的有机更新，是优化区域环境、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设

施，创造整治良好居住生活环境，形成良好城市整体环境的需要。街道门面招牌整治使城市街道环境形成相对统一的环境风格，便于城市环境管理，改善城市环境面貌，实现城市美观，舒适的画面效果。

9. 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基础设施）79.02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燃气管道老化更新项目，使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10. 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项目进度款 136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建设，可以减少环卫车辆乱停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环卫车辆停放保养得到进一步规范。

11. 城建计划专项-黄陂街综合整治改造工程进度款 130.76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黄陂街综合整治改造工程进度款，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美观大气。

12. 基建支出（（2022）市下 2022 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139.99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区内燃气更新改造，加装燃气安全装置（自闭阀），更新燃气立管、埋地燃气管道、庭院架空管等，使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13. 江汉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项目 156.12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区内燃气更新改造，加装燃气安全装置

（自闭阀），更新燃气立管、埋地燃气管道、庭院架空管等，使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14.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中控室建设 179.42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建设亮化区块楼宇中控室，与市级管控平台对接，通过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形成具有江汉区特色的夜景照明风格，提升城市形象。

15. 湿垃圾处理设备货款 20.84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安装湿垃圾处理设备，实现农贸市场环境标准化改造，改善城市环境。

16. 2024 年城建计划-罗家嘴停保场工程进度款 241.39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建设，可以减少环卫车辆乱停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环卫车辆停放保养得到进一步规范。

17. 城市维护资金 785.79 万元，主要成效：环卫作业车辆支出、环卫清扫清运、公厕维护支出、转运台维修等各项城管专项业务费。

18. 景观亮化维护及公益广告经费 108.59 万元，主要成效：为 320 栋军运会亮化楼宇巡查维护，楼宇景观亮化为文明创建提供坚实的基础，可以立竿见影地改变城市市容面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促进全区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步发展。

19. 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108.25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交通行业综合整治、三乱整治、共享单车集中整治可以更好的改变江汉区的市容市貌和市民生活环境，通过大城管宣传能更好的调动市民的积极性，对城管工作有更多的了解和支持。

20. 城市家具维护（架空管线、国旗、灯笼、中国结安装）118.99 万元，主要成效：拆除占道亭棚和减少主次干道城市家具、架空管线损坏数量，通过节日期间主次干道灯笼及中国结、国旗的安装和亮化工作，营造热烈、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同时提升市民的满意度、亲和度、融合度、幸福感。

21. 大城管奖励经费 3.36 万元，主要成效：促进区属各单位逐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高城市品质，打造和谐的管理秩序，提高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

22. 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135.7 万元，主要成效：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范围，实现生活垃圾分类“量的拓展”，努力提升生活垃圾分类的效率，实现生活垃圾分类“质的提升”，积极推进示范片区建设，构建和完善与分类品种相匹配的收运和处理系统，强化资源回收利用。

23. 楼宇亮化电费补助经费 162.24 万元，主要成效：辖区提供楼宇亮化的单位进行亮化电费补贴，为文明创建保障

提供坚实的基础，立竿见影地改变城市市容面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24. 对黄陂区对口帮扶资金 21.24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对对口扶贫对象帮扶，有利于乡村振兴工作的开展，点对点实现精准扶贫。

25. 2022 年省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资金 3.51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第三方安全检查“两客一危”运输企业，为道路运输行业工作安全提供保障。

26. 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558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推动绿色动力船舶在长江流域的示范应用，助力绿色智慧航运高质量发展，将湖北港口集团打造成为长江内河领先的绿色智慧运营示范区，实现港口运营高效、低碳环保和可持续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绿色智慧港口集团，为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航运高质量发展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7. 超长期特别国债 4.0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可提升绿色交通发展水平。

28. 2024 年度市级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 63.54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奖励 3 家区属优秀物流企业。

29.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 16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第三方安全检查“两客一危”运输企业和普货运输企业，在保通保畅、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0. 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 28.5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可提升绿色交通发展水平。

31. 除雪除冰专项作业下区资金 300 万元，主要成效：使居民出行安全得到保障。

32. 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专项债资金 1,00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对区内 12 个街道共计 84 个社区、286 个小区的环卫设施点位进行统一提档升级改造，主要包括两分类投放点、四分类投放点和垃圾房的设置，有效提高了居民生活环境条件、改善了社区环境卫生条件。

33. 2021 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 27.13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合理兼顾城市户外广告资源利用的最大化，扎实开展中心城区户外楼顶广告专项整治工作，是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疏密有序、美观大气，使我市户外广告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的需要。

34. 供应链物流体系建设资金 250 万元，主要成效：对区内两家供应链物流企业的补贴，在保通保畅、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5. 军运会保障线路区块楼宇亮化工程 77.81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形成具有江汉区特色的夜景照明风格，提升城市形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64.92万元，支出决算为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从2024年2月起局机关退休人员退休养老待遇已由社保发放，单位停止发放绩效奖及财政补差。多列预算指标已由财政统筹收回。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86万元，支出决算为43.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4万元，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9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经费为本年追加的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32万元，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39万元，支出决算为1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96万元，支出决算为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9%。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财政要求局机关退休人员2024年医疗补助暂未发放。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93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经费为年中追加的组织部划转的2024年度两新党建工作经费。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奖励资金暂未支付。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88.21万元，支出决算为488.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经费为年中追加的党政机关权属统一登记办证相关费用（第一批）。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0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经费为年中追加的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城管执法）及环保油烟噪声和燃气安全相关费用。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45.8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经费主要是年中追加的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2021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基建支出（(2022)市下2022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江汉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项目等。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3,942.43万元，支出决算为1,42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年对所有非刚性要求的项目均有所压减。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2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年中追加的2024年对黄陂区对口帮扶资金。

1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年中追加的老旧营运车报废更新补贴。

1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年中追加的2022年省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资金。

18.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3.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年中追

加的2024年度市级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

1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年中追加的供应链物流体系建设资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2.61万元，支出决算为5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8.69万元，支出决算为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36万元，支出决算为9.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58.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75.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83.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55.0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855.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的主要变动原因：本年度增加了2024年城建计划——罗家嘴停保场工程进度款241.39万元；本年度增加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558万元；本年度增加2021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款27.12万元；本年度增加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专项债资金1,000万元。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55.07万元，本年支出1,855.07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68.52万元，主要用于：2024年城建计划——罗家嘴停保场工程进度款及2021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

(二) 交通运输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公路水路运输（项）。支出决算为558万元，主要用于：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支出决算为28.55万元，主要用于：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中央）资金。

(四)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主要用于：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专项债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3.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标准控制公务用车使用范围及用途，本年度燃油费及车辆维修费较上年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无因公出国

（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3.6%；较上年减少 1.31 万元，下降 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燃油费及车辆维修费较上年减少。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未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93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出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6.11 万元,降低 53.6%。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例行节约，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的要求，以及受财政资金管控的影响，2024 年对机关运行公用经费均有所压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5.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36.3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6.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2.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2%，其中：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4.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88.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4 个，资金 7,807.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行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评分规则，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8,565.8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362.51 万元，实际执行数 8,565.83 万元，执行率 64.1%。通过此次绩效自评，我单位在 2024 年整体及项目均设立了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项目由专门的部门执行，较好的完成了市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城管局本级 2024 年共 44 个项目支出（包括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上级转移支付）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其中已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42 个，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2 个（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奖励资金、市下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4 个一级项目。

1. 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 万元，执行数为 0.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局党支部党员活动安排党建经费，推进党员教育，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迈上了新台阶。为全局安全生产月活动及消防安全设备更换提供经费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原区园林局 2024 年“安监、党建经费”因区单位合并，党建工作由区城管局统一安排导致预期支出减少。下

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项目资金的实时动态监控管理，督促相关部门按进度及时使用，对于当年执行率过低的项目，及时报告财政调整收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 污染防治攻坚战绩效考核结果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未使用未产生产出和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奖励款由区环保局指标划拨，主要用于环保油烟噪声执法相关业务，因年底支付系统关门未能及时使用，已办理指标结转 2025 年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在 2025 年加快对该项目的开展工作，及时使用该项目经费。

3. 房产证办证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43 万元，执行数为 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局机关办公楼办理不动产证，规范对房屋产权的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城管下区资金（市下环卫工人冬夏季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57 万元，执行数为 2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该资金为市下达环卫工人冬、夏季慰问经费，通过对一线工人发放防暑降温用品，使一线工作人员在高温工作条件下身心健康得到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

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5. 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城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55 万元，执行数为 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使一线职工在高温工作条件下的安全和身体健康得到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执行率过低，未及时使用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办理指标结转，下年度及时合理分配使用该项经费指标。

6. 环保油烟噪声和燃气安全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执行数为 17.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燃气安全和环保污染执法，可以有力保障市民人身安全及提高生活环境满意度及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经常性项目经费，按进度支付使用，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7. T 中央基建投资（二级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因该项目前期招投标工作在 2024 年底才完成，工程合同暂未签订，所以资金暂未使用。发现

的问题及原因：工程合同暂未签订，资金暂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工程计划逐步推进，将于 2025 年一季度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

8.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50.95 万元，执行数为 265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形成具有江汉区特色的夜景照明风格，提升城市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9. 2021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03万元，执行数为182.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合理兼顾城市户外广告资源利用的最大化，扎实开展中心城区户外楼顶广告专项整治工作，是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疏密有序、美观大气，使我市户外广告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的需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0. 2022年门面招牌提档升级项目尾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7万元，执行数为7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城市沿街环境的改造，是城市自身发展基础上的有机更新，是优化区域环境、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创造整治良好居住生活环境，形成良好城市整体环境的需要。街道门面招牌整治使城市街道环境形成相对统一的环境风格，便于城市环境管理，改善城市环境面貌，实现城市美观，舒适的画面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资金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1. 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基础设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4.28万元，执行数为79.02万元，完成预算的75.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用户端老化更新改造，着力消除燃气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有效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年末工程款未执行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剩余工程款25.26万元将于2025年一季度支付。

12. 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项目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6万元，执行数为1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建设，可以减少环卫车辆乱停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环卫车辆停放保养得到进一步规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工程进度款，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3. 城建计划专项-黄陂街综合整治改造工程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0.76万元，执行数为130.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黄陂街综合整治改造工程进度款，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美观大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工程进度款，本年度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4. 基建支出（（2022）市下2022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9.99万元，执行数为139.99万元，完成预

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用户端老化更新改造，着力消除燃气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有效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年末工程款已执行完毕，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5. 江汉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6.12万元，执行数为156.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用户端老化更新改造，着力消除燃气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有效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年末工程款已执行完毕，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6.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中控室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9.42万元，执行数为179.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建设亮化区块楼宇中控室，与市级管控平台对接，通过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形成具有江汉区特色的夜景照明风格

，提升城市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一次性项目，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年末工程款已执行完毕，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7. 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市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3.76万元，执行数为363.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用户端老化更新改造，着力消除燃气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有效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年末工程款已执行完毕，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8. 湿垃圾处理设备货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84万元，执行数为20.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安装湿垃圾处理设备，实现农贸市场环境标准化改造，改善城市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19. 2024年城建计划-罗家嘴停保场工程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1.39万元，执行数为241.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建设，可以减少环卫车辆乱停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环卫车辆停放保养得到进一步规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 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4.9万元，执行数为785.79万元，完成预算的97.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主要对全区的道路进行清扫保洁，道路清洗、垃圾清运等、公厕维修及二级事业管理经费等公用支出。通过细化管理标准，提升了环境卫生作业水平。加大道路清洗力度，大力整治暴露垃圾，提升了环卫作业设施设备水平；积极探索环卫作业机制改革，加强路面检查，按照“定人员、定岗位、定时段、定内容、定标准、定奖惩”的要求，全方位地落实每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楼群院落和城区结合部的卫生长效管理工作，使得江汉区城市环境面貌得到有效改善。城市品位进一步提升。项目成本控制采取了一定的措施，服务对象满意度比较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涵盖的工作较多，涉及的绩效目标内容广泛，有时存

在占用其他预算资金或被其他支出占用该项目预算资金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应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21. 景观亮化维护及公益广告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108.59万元，完成预算的67.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320栋军运会亮化楼宇巡查维护，楼宇景观亮化为文明创建提供坚实的基础，可以立竿见影地改变城市市容面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促进全区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步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年末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经常性项目经费，按进度支付使用，下一步将合理编报预算资金，加大预算执行率控制。

22. 城管综合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8.25万元，执行数为108.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交通行业综合整治、三乱

整治、共享单车集中整治可以更好的改变江汉区的市容市貌和市民生活环境，通过大城管宣传能更好的调动市民的积极性，对城管工作有更多的了解和支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经费包括交通行业综合整治、大城管工作经费、三乱及车载视频经费三大块，存在经费扯用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时将三块经费具体细化，使用时在各自的预算控制数内执行。

23. 城市家具维护（架空管线、国旗、灯笼、中国结安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4万元，执行数为118.99万元，完成预算的77.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拆除占道亭棚和减少主次干道城市家具、架空管线损坏数量，通过节日期间主次干道灯笼及中国结、国旗的安装和亮化工作，营造热烈、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同时提升市民的满意度、亲和度、融合度、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经常性项目支出，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4. 大城管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89.72万元，执行数为3.36万元，完成预算的0.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促进区属各单位逐步提升城市精细化

管理水平，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高城市品质，打造和谐的管理秩序，提高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为700万元，根据各单位考核成绩排名及奖惩情况按季度核拨大城管奖励经费，由区财政局按分配表直接将指标划转到各单位，所以我单位经费指标调减310.28万元，剩余389.72万元系分配给城管局的大城管奖励经费指标，我单位使用较少，剩余指标年底由财政统筹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于区政府按考核结果奖励给我局的大城管奖励资金，一定要按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及时使用，避免资金滞留线上，年底被财政统筹收回，未达到该资金的使用效率，导致执行率低。

25. 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5 万元，执行数为 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局党支部党员活动安排党建经费，推进党员教育，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迈上了新台阶。为全局安全生产月活动及消防安全设备更换提供经费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原区园林局 2024 年“安监、党建经费”因区单位合并，党建工作由区城管局统一安排导致预期支出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项目资金的实时动态监控管理，督促相关部门按进度及时使用，对于当年执行率过低的项目，及时报告财政调整收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6.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该项目 2024 年未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指标于 2024 年 12 月上线，12 月 10 日支付系统关门无法使用，已办理指标结转于与 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500 万打通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的开展与执行。

27. 街道环卫经费质保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7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街道环卫质量的考核及垃圾服务费收取情况的考核提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为 1,021.03 万元，城管局每季度依据街道环卫质量及垃圾服务费收取情况考核后分配给街道，由区财政局按分配表直接将指标划转到各单位，所以我单位经费指标调减 993.29 万元，剩余 27.74 万元年底由财政统筹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经常性项目，按进度支付使用，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8. 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3.58 万元，执行数为 13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范围，实现生活垃圾分类“量的拓展”，努力提升生活垃圾分类的效率，实现生活垃圾分类“质的提升”，积极推进示范片区

建设，构建和完善与分类品种相匹配的收运和处理系统，强化资源回收利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市民对垃圾分类的重要性理解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大垃圾分类工作的宣传力度。

29. 楼宇亮化电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8万元，执行数为162.24万元，完成预算的96.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辖区提供楼宇亮化的单位进行亮化电费补贴，为文明创建保障提供坚实的基础，立竿见影地改变城市市容面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经常性经费，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0. 对黄陂区对口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24万元，执行数为21.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对对口扶贫对象帮扶，有利于乡村振兴工作的开展，点对点实现精准扶贫。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1. 2022年省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1万元，执行数为3.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第三方安全检查“两客一危”运输企业，为道路运输行业工作安全提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市下达专款，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按进度支付使用，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2. 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60万元，执行数为558万元，完成预算的3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该项目是对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该项目，于2024年9月底开工建造，截止目前1号船舶分段双层底翻身前焊接完成，艏部分段构件焊接进行中。2号船舶舷侧分段和艏分段下料均已完成，分段构件装配、焊接中。3号船舶舷侧分段下料已完成，双层底上胎架拼接中。4号船舶目双层底分段下料已完成，组立件上胎加装配焊接中，预计2025年4月完成船舶交付及相关证书办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资金属于市下达专款，按进度支付，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实施，按时完成交付。

33. 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29万元，执行数为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

产出和效益是：主要是对全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资金属于市下达专款，按进度支付，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4. 2024年度市级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3.54万元，执行数为63.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区内3家物流企业的奖励。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市下达专款，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5. 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6万元，执行数为3.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报废11辆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柴油货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市下达专款，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6.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61.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全区55家“两客一危”运输企业和普货运输企业进行第三方安全检查。发现的问题及原

因：该经费属于市下达专款，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按进度支付使用，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7. 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中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94万元，执行数为25.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柴油货车11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市下达专款，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按进度支付使用，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8. 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中央）（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1万元，执行数为2.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柴油货车11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市下达专款，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按进度支付使用，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39. 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奖励款由区安监局指标划拨，未使用，年底财政统筹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40. 除雪除冰专项作业下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除雪除冰专项作业完成，为市民出行安全提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资金属于一次性项目，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41. 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专项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江汉区垃圾分类前端设施项目目前已组织验收并交付使用，该项目已完工。截止目前，已在295个小区建设投放点1,632个，含二分类投放点1,325个，四分类投放点153个，垃圾房完成154座。295个小区已完成竣工验收，验收占比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我单位不是该项目主体，项目主体为武汉市金融街集团公司。后期我单位将督促该公司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按照工程计划安排逐步推进该项目，保证工程在合同期

内及时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我局将按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的监督和管理。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掌握项目建设进度、财政资金安排等基本信息，严格按政策规定支付项目进度款项。

42. 2021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7.13万元，执行数为27.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合理兼顾城市户外广告资源利用的最大化，扎实开展中心城区户外楼顶广告专项整治工作，是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疏密有序、美观大气，使我市户外广告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的需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43. 供应链物流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执行数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区内两家大型供应链物流的奖励。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市下达专款，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

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44. 军运会保障线路区块楼宇亮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7.81万元，执行数为77.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形成具有江汉区特色的夜景照明风格，提升城市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经费属于据实结算，专款专用，我部门在向区财政局请款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无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该经费属于一次性经费，已使用完毕，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下一步我单位将进一步提高单位整体绩效水平、调整完善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等相关内容。（1）设立清晰、量化的绩效目标。并在设置项目的目标时，考虑项目的实施情况，科学合理确定相关目标口径，便于项目实施的目标和项目实施成果能相互比较；（2）对于当年确定无法实施的项目（前期招投标工作都尚未启动），尽量不要在当年办理资金申报计划，避免财政资金长期留存账面影响整体执行率；（3）对于当年确定无需使用的项目经费及时办理中期指标调减收回，而不是等到年底由财政统筹收回；（4）对于分

配给我单位的指标经费及时出台分配方案，及时按规定用途使用资金。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政治担当

1. 思想领航擎旗奋进
2. 提质扩面筑牢堡垒
3. 蓄势赋能推动发展
4. 深化改革优化职能
5. 选贤任能凝心聚力

二、强化统筹协调，完善工作体系

1. 完善协调机制
2. 加强应急调度
3. 落实“一网统管”

三、提升环卫品质，打造精致江汉

1. 推进精致环卫作业
2. 开展“三清”集中整治
3. 提升公厕建管水平

四、攻坚垃圾分类，推进提质增效

1. 推进撤桶并点
2. 加快设施建设
3. 强化宣传教育

五、坚持源头治理，改善市容秩序

1. 实施环境综合治理
2. 强化高频问题整治
3. 规范建筑垃圾处理

六、聚焦精管善治，塑造城市风貌

1. 提升设施功能
2. 美化城市景观
3. 强力攻坚拆违

七、打造法治城管，提升管理效能

1. 强化法制支撑
2. 加强队伍建设
3. 规范执法程序

八、立足区位优势，发展物流经济

1. 促进集群发展
2. 支持做优做强
3. 助力转型升级

九、推进增绿提质，改善生态环境

1. 推进园林绿化建设
2. 打造城区公园
3. 扮靓街角巷尾
4. 精心养护管理

十、压实责任链条，严守安全底线

1. 筑牢燃气安全防线
2. 统筹交通领域发展与安全
3. 强化市政设施安全监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政治担当	思想领航 擎旗奋进；提质扩面 筑牢堡垒；蓄势赋能 推动发展；深化改革 优化职能	坚决把党纪学习教育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有机结合，按照“以点带面、统筹实施、梯次推进”的原则，开展专题宣讲5次，举办法律法规、党务工作、廉政警示等业务培训6次，持续为党员干部“充电蓄能”。依托“五星支部”创建，精心组织“建设先行区、城管怎么干”等活动，促进各基层单位党组织学习借鉴、比学赶超，其中固管中心党支部获评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道桥中心党支部获评全市“五星”党支部，江汉路执法中队党支部获评“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先锋团队。持续深化“行动支部”，完善“民呼我办”“接诉即办”等工作机制，有效破解74件城市顽瘴痼疾和历史遗留问题，实现市民投诉办结率100%，助推城市综合管理成绩晋位全市前列。以城管和园林“深度融合”为目标，从理顺和完善内部各项工作运行机制入手，优化调整办公室、运输管理科、科技设施科、燃气热力管理科、督查科等5个科室职责，重新组建城管综合执法大队，着力探索巡检、保洁、管养、治理一体化创新路径，初步实现“党建红+执法蓝+环卫橙+管养绿”四色驱动改革成效。统筹推进科室之间、单位之间、机关和基层之间的干部交流，全年进一步使用2人，职级晋升9人，岗位调整39人，干部队伍结构持续优化向好；立足城管发展所需，招录7名年轻干部，编制年轻干部培养系统规划，注重在完成重大任务、应对重大事件中加大“点名调训”力度，69名年轻干部综合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2	强化统筹协调，完善工作体系	完善协调机制；加强应急调度；落实“一网统管”	全年累计办理各类群众投诉20,189件，办结率100%，满意率90%。坚持“以雪为令”“保畅通就是保民生”，积极应对春节前后两轮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全区域管系统出动应急人员接近12万人次，除雪车辆设备4,162台次，铺设麻袋3.34万条，撒布融雪剂1,700吨，持续攻坚作战六天五夜，为确保城市运行顺畅提供了有力支撑。加快推进街道平台建设，唐家墩

			街、北湖街智慧调度平台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在集约调度管理资源、提高问题整改质效、完善队伍协同配合等方面的作用初步释放。
3	提升环卫品质，打造精致江汉	推进精致环卫作业；开展“三清”集中整治；提升公厕建管水平	对 162 条背街小巷、19 个餐饮集中路段开展每周 2 次以上深度清洗，全区道路综合洁净率 83.7%。重点围绕环境卫生问题突出路段、市容市貌薄弱点位、城市窗口区域，平均每月针对 300 个点位，清理各类垃圾 240 余吨、清洗环卫设施 7,200 余处、整治老旧小区 60 个、清理卫生死角 800 余处。按照最方便、最美观要求，加快推进公厕建设，进一步优化公厕布局，完成 6 座公厕新改扩建、25 座公厕适老适幼化改造。严格落实“六净六无两好”公厕保洁标准，全区 81 座公厕实现智能化设备全覆盖，76 座公厕 24 小时对外开放，共计服务 820 余万人次，室内气体达标率 100%。在汉马、樱花季、长江艺术节、跨年夜等重大保障活动中增设移动公厕 61 座，更好满足市民游客如厕需求。
4	攻坚垃圾分类，推进提质增效	推进撤桶并点；加快设施建设；强化宣传教育	完成撤桶并点 666 个；微改造垃圾分类投放点 1,207 处；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及大件垃圾暂存点 440 处。紧扣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三年实施方案，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置设施建设。完成 1 座垃圾转运站、5 座生活垃圾收集站提升改造；姑嫂树垃圾转运站项目顺利竣工，有效提升我区北部地区垃圾转运能力。灵活运用工作动员、现场培训、经验分享、实地参观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提升垃圾分类社会知晓率和参与度。成立 12 个志愿服务队，建成宣教馆 15 个、宣传阵地 221 个、典范小区 351 个，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 590 余场，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参与率达到 95%以上。
5	坚持源头治理，改善市容秩序	实施环境综合治理；强化高频问题整治；规范建筑垃圾管理	突出小切口、渐进式、微更新，坚持“扫干净、码整齐、清通透”，完成 41 条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按照“惠民引擎、因地制宜、共治共享”原则，完成 9 处空置地块综合治理，盘活闲置空间资源，从细微之处改善城区环境品质，提升周边群众切身感受。持续加大违法占道管控力度，锁定占道经营突出点位 8 处，设置规范外摆点位 40 处，带动市容秩序整体好转。强化共享单车秩序管理，压实单车企业责任，完成 750 处电子围栏全覆盖。出台油烟噪声专项管控方案，重点围绕餐饮集中场所、夜市流动摊贩等进一步强化执法监管，对 40 余家单位进行油烟噪声检测，办理油烟噪声责改案件 50 件。抓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研究制定《江汉区建筑垃圾管理工作整改措施》，就强化源头管控工作、严处违规处置行为、建立监管联动机制等 6 个方面的整改举措进行细化落实，加强建筑垃圾运输处置全链条管理。累计办理建筑垃圾责改案件 625 件，简易案件 105

			件，处罚 9,325 元；一般案件 32 件，处罚 6,445 元。
6	聚焦精管善治，塑造城市风貌	提升设施功能；美化城市景观；强力攻坚拆违	累计完成 20,253 平方米破损人行道专项整治、12 条道路缘石坡道“零高差”改造，排查整治问题井盖 3,185 个。全年完成城市家俱案件类维修 630 处，完成 299 处光电箱柜、总面积约 2,300 平方的彩绘美化工作；增设 130 个爱心座椅，实施 15 条路段架空管线品质整体提升；创建江兴路城市家俱示范区。指导辖区沿街商户规范设置招牌 264 块，规范编制户外广告规划图册 14 处，拆除未经审批、影响城市容貌及存在安全隐患的各类户外广告招牌 410 处。开展景观照明不间断巡查，亮化设施完好率达 98%，景观照明设施在线率达 95%。落实重大节庆活动氛围营造，累计悬挂国旗 3,802 面、灯笼及中国结 1,531 组。发动全区大型显示屏播放公益广告 30 余次。依托市级查违信息化平台，结合“数字江汉”建设，逐步推动街道数字化平台应用，提升控查违智治水平。全年累计拆除存量违建 8.858 万 m²；发现并处置新增违建 55 处，处置率达 100%。
7	打造法治城管，提升管理效能	强化法制支撑；加强队伍建设；规范执法程序	扎实推进依法行政，通过执法监督平台，督导全区城管执法队伍加强执法案件办理。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促进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普及。开展全员执法培训，通过“以案释法”、旁听庭审等形式，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法律运用能力。开展警示教育，强化城管执法行为规范。加强执法人员规范管理，展现城管队伍良好形象。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强化执法案件法制支撑。进一步规范案卷制作标准，开展全区执法案件抽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完善与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协作制度，实现城管执法信息共享、联勤联动、案件移送等方面权责明晰、协同高效。全年累计完成行政检查 21413 件，办理各类处罚案件 15586 件，执法管理案件数位居全市第二。
8	立足区位优势，发展物流经济	促进集群发展；支持做优做强；助力转型升级	立足江汉资源禀赋和行业发展规律，以长江航运中心建成投用为契机，以长航大厦、航运中心大楼、紫竹天街大厦为载体，开展航运企业定向招商，吸引辖区内船舶运输、货运代理、多式联运等航运企业向集聚区汇集，推动船级社等高端要素向集聚区迁移，形成航运产业集群效应。深入企业调研走访，大力宣传落实国家和省、市、区惠企政策，充分发挥江汉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优势，积极完善物流产业配套服务。引导航运业头部企业培育和发展多元化航运服务业态，支持中小物流企业

			加大市场拓展、优化运力结构，推动现有产业链“补链”增效、“扩链”增容。累计走访企业40余次，发放各类奖补资金313.54万元。锚定数字化和绿色低碳转型方向，抢抓超长期国债和“以旧换新”契机，引导央、国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快清洁能源运输装备推广应用。指导武汉新港大通国际航运有限公司成功申报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1,860万元；协助2家物流企业申报更新29艘新能源船舶；协助4家货运企业淘汰9台老旧货车、更新2台新能源冷链车，并发放专项补贴资金32.6万元。主动谋划物流企业与区内大数据、物联网等高科技企业深度合作，推动打造“互联网+物流”发展模式，提高全程物流信息化水平。2024年“楚道智联”供应链平台交易额突破10亿元大关，有效促进辖区企业共赢发展。1-11月，我区道路货运周转量同比增长5.3%，增幅排名中心城区第四，全市第五；全区规模以上其他交通运输及仓储业总营收预计为42.99亿元，同比增长53.9%，预计排名中心城区第二，全市第四。
9	推进增绿提质，改善生态环境	推进园林绿化建设；打造城区公园；扮靓街角巷尾；精心养护管理	坚持规划先行，不断提高全区绿化覆盖率；突出重点区块，推进绿化景观大道、林荫大道建设。完成绿道建设2.35公里、林荫路建设5.18公里、道路绿化提升5条，新建绿地6.28公顷、改建绿地16.96公顷。以生态、文博为主题，高标准推进后襄河公园改造提升，计划年底完工开园；完成3个口袋公园建设，“兜”住家门口的微幸福，其中远洋鲸奇作为武汉市首个儿童友好口袋公园获多家省市级媒体报道。聚焦城区窗口地带，打造花团锦簇、层次丰富的城区绿化空间。打造花田花海0.4公顷，布置园林小景3组，更新各类时令花卉约70万盆，顺利举办第41届金秋菊展。充分发挥公园广场优势，组织开展各类公园文化活动316场，其中西北湖绿化广场独具特色的夜赏樱花活动吸引了众多市民游客前来打卡拍照，成为武汉最受欢迎的赏樱地之一。制定辖区园林绿化管养评价规则，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探索搭建区级园林绿化数字管理平台，推行全区绿化养护、游园秩序、园容卫生一体化智慧管理；指导督促相关单位落实日常管养职责，建立健全自查整改机制；持续开展马路办公，对全区185条绿化道路、7个局属公园等各类管养问题进行全覆盖巡查督办，辖区绿化养护覆盖率100%，园林绿化养护问题整改合格率达98%。
10	压实责任链条，严守安全底线	筑牢燃气安全防线；统筹	充分发挥区燃气办统筹协调作用，着力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全年共制发燃气安全指导性文件11份，组织召开工作调度会15次，开展企业安全培训会6

	线	交通领域发展与安全；强化市政设施安全监管	次。完成 28 处点位、共计 21.5 公里“问题管网”改造，6,409 户“瓶改管（电）”改造，10.44 万户“三件套”安装，有效提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深刻汲取安全事故教训，全面加强燃气安全监管，督促供气企业全面开展自查自改，调度街道开展拉网式大排查大整治，切实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全区累计检查非居用户 24,665 家次、供气站点 242 家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915 处，燃气执法共完成责改案件 1,302 件、一般程序案件 91 件、处罚金额 92,200 元。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牢牢守住行业安全底线。累计召开行业安全生产调度会 4 次、节前安全生产部署会 1 次，开展联合安全检查 174 次，妥善处理平台投诉 723 余件。常态化整治出租车、网约车违法违规运营问题，保障市民游客出行安全。推进全区 32 座桥隧感知设备物联成网，实现实时监测覆盖率 100%；常态化推进桥隧日常巡查维护，发现并处置栏杆、玻璃、墙面、吊顶等问题 421 处，全面保障桥隧运营安全。对全区 39 处大型户外电子显示屏全部纳入联网带屏管理，并完成网络安全摸排，筑牢网络安全屏障。调度街道拆除影响疏散逃生和灭火救援的广告招牌 24 处、465 m²，有效消除消防安全隐患。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人员养

老保险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各类离退休人员其他退休费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应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会让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

项)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公路养护、公路运输管理和路政管理、内河航道整治和维护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18. 交通运输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公路水路运输(项):反映使用超长期国债收入安排的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1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反映对公共交通运输企业的补助支出。

2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2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纺织、轻工、化工、医药、机械、冶炼、建材、交通运输设备、烟草、兵器、核工、航空、航天、船舶、电子及通讯设备等制造业支出。

2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

2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2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联系电话：027-85883372-8309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整体绩效

自评报告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362.51 万元，实际执行数 8,565.83 万元，执行率 64.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共 44 个项目支出（包括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上级转移支付）均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其中已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39 个，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5 个。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有 5 个，具体是：

（1）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奖励资金 10 万元，执行率为 0%。该项目指标为区环保局 2024 年 12 月 17 指标计划拨分配到我局，因当时支付系统已关门，所以当年未支付，已办理指标结转于 2025 年使用。

(2) 市下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2,300 万元，执行率为 0%。因该项目前期招投标工作在 2024 年底才完成，工程合同暂未签订，所以资金暂未使用。将于 2025 年一季度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

(3) 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设市级配套资金项目（一期）363.76 万元。因该项目工程进度款支付时间未到，所以 2024 年 12 月前未支付，已办理指标结转，将于 2025 年一季度支付工程进度款。

(4)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市下 2024 年省级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城乡生活垃圾分类）100 万元。因该指标于 2024 年 12 月上线，12 月 10 日支付系统关门无法使用，已办理指标结转于与 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500 万打通使用。

(5) 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奖励 3 万元。该奖励款由区安监局指标划拨，因奖励方案未出未使用，年底财政统筹收回。

（二）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362.51 万元，实际执行数 8,565.83 万元，执行率 64.1%。城管局本级 2024 年共 44 个项目支出（包括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上级转移支付）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其中已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42 个，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2 个（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奖励资金、市下城

市地下管网及设施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我单位在 2024 年整体及项目均设立了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项目由专门的部门执行，较好的完成了市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在绩效自评中也发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具体明细如下：

1. 预算执行率偏低，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362.51 万元，实际执行数 8,565.83 万元，执行率 64.10%。因 2024 年本着例行节约的原则，人员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均有所压减。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年初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预算，年中对各项支出的执行进度进行监督，督促相关部门按进度及时使用，对于实在当年执行率过低的项目，及时报告财政调整收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 项目实施不及时，导致预算资金留存账面，无法当年支付。如市下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2,300 万元，因该项目前期招投标工作在 2024 年底才完成，工程合同暂未签订，所以资金暂未使用。今后我单位将及时合理分配使用各项经费指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我单位将进一步提高单位整体绩效水平、调整完善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等相关内容。（1）设立清晰、可量化的绩效目标。并在设置项目的目标时，考虑项目的实施情况，科学合理确定相关目标口径，便于项目实施的目标和项目实施成果能相互比较；（2）对于当年确定无法实施的项目（前期招投标工作都尚未启动），尽量不要在当年办理资金申报计划，避免财政资金长期留存账面影响整体执行率；（3）对于当年确定无需使用的项目经费及时办理中期指标调减收回，而不是等到年底由财政统筹收回；（4）对于分配给我单位的指标经费及时出台分配方案，及时按规定用途使用资金。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362.51 万元，实际执行数 8,565.83 万元，执行率 64.10%。其中：基本支出 758.83 万元，项目支出 7,807 万元。2024 年以来，我单位积极开展环境卫生、公厕管理、占道整治等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年初绩效目标任务。

2. 2024 年度我局进一步加大巡查、督办力度，通过“第三方”日常检查、专班巡查、指挥调度中心调度督办等措

施，利用信息化手段，及时发现和处置各类城市管理问题。

1. 强化统筹协调，完善工作体系。2024 年，针对市级考评方式调整、检查频次降低、考核压力集中释放的重大变化，及时调整调度机制，制定考评细则，坚持每日对第三方、群众投诉、市级暗访等市级全口径基础数据进行分析提炼，指导各街道做好日常针对性管控。全年累计办理各类群众投诉 20,189 件，办结率 100%，满意率 90.04%。

2. 提升环卫品质，打造精致江汉。一是推进精致环卫作业。构建“立面平面一体化、洗冲扫收标准化、重点部位差异化、示范打造品质化”精致作业标准，实施全要素、全方位深度保洁。对 162 条背街小巷、19 个餐饮集中路段开展每周 2 次以上深度清洗，全区道路综合洁净率 83.65%。二是开展“三清”集中整治。重点围绕环境卫生问题突出路段、市容市貌薄弱点位、城市窗口区域，针对垃圾暴露、路面污染、设施不洁等突出问题，发动行业部门、街道领导挂点督导、到场组织、集中整治，平均每月针对 300 个点位，清理各类垃圾 240 余吨、清洗环卫设施 7,200 余处、整治老旧小区 60 个、清理卫生死角 800 余处。三是提升公厕建管水平。按照最方便、最美观要求，加快推进公厕建设，进一步优化公厕布局，完成 6 座公厕新改扩建、25 座公厕适老适幼化改造。严格落实“六净六无两好”公厕保洁标准，全区 81 座公厕实现智能化设备全覆盖，76 座公厕 24 小时对外开放，共计服务 820 余万人次，室内气体达标率 100%。在汉马、樱花季、长江艺术节、跨年夜等重大保障活动中增设移动公厕 61 座，更好满足市

民游客如厕需求。**3. 攻坚垃圾分类，推进提质增效。**一是**推进撤桶并点**。坚持科学选址定点，根据服务人口、收运频次明确投放点位数量，综合考虑实用性、便捷性、美观性，形成“一小区一方案”。完成撤桶并点 666 个；微改造垃圾分类投放点 1207 处；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及大件垃圾暂存点 440 处。二是**加快设施建设**。紧扣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三年实施方案，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置设施建设。完成 1 座垃圾转运站、5 座生活垃圾收集站提升改造；姑嫂树垃圾转运站项目顺利竣工，有效提升我区北部地区垃圾转运能力。三是**强化宣传教育**。灵活运用工作动员、现场培训、经验分享、实地参观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提升垃圾分类社会知晓率和参与度。成立 12 个志愿服务队，建成宣教馆 15 个、宣传阵地 221 个、典范小区 351 个，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 590 余场，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参与率达到 95% 以上。**4. 坚持源头治理，改善市容秩序。**一是**实施环境综合治理**。突出小切口、渐进式、微更新，坚持“扫干净、码整齐、清通透”，完成 41 条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按照“惠民引擎、因地制宜、共治共享”原则，完成 9 处空置地块综合治理，盘活闲置空间资源，从细微之处改善城区环境品质，提升周边群众切身感受。二是**强化高频问题整治**。持续加大违法占道管控力度，锁定占道经营突出点位 8 处，设置规范外摆点位 40 处，带动市容秩序整体好转。强化共享单车秩序管理，压实单车企业责任，完成 750 处电子围栏全覆盖。出台油烟噪声专项管控方案，重点围绕餐饮集中场所、夜市流动摊贩等进一步强

化执法监管，对 40 余家单位进行油烟噪声检测，办理油烟噪声责改案件 50 件。三是规范建筑垃圾处理。抓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研究制定《江汉区建筑垃圾处理工作整改措施》，就强化源头管控工作、严处违规处置行为、建立监管联动机制等 6 个方面的整改举措进行细化落实，加强建筑垃圾运输处置全链条管理。

5. 聚焦精管善治，塑造城市风貌。

一是提升设施功能。推进市政设施微改造，助力“畅通武汉”建设。累计完成 20,253 平方米破损人行道专项整治、12 条道路缘石坡道“零高差”改造，排查整治问题井盖 3,185 个。加强城市家俱维护管理，开展主次干道、窗口地带箱柜巡查监管。全年完成城市家俱案件类维修 630 处，完成 299 处光电箱柜、总面积约 2,300 平方的彩绘美化工作；增设 130 个爱心座椅，实施 15 条路段架空管线品质整体提升；创建江兴路城市家俱示范区。

二是美化城市景观。指导辖区沿街商户规范设置招牌 264 块，规范编制户外广告规划图册 14 处，拆除未经审批、影响城市容貌及存在安全隐患的各类户外广告招牌 410 处。开展景观照明不间断巡查，亮化设施完好率达 98%，景观照明设施在线率达 95%。落实重大节庆活动氛围营造，累计悬挂国旗 3802 面、灯笼及中国结 1531 组。发动全区大型显示屏播放公益广告 30 余次。

三是强力攻坚拆违。聚焦违建综合整治，有序处置存量违建；强化源头管控，坚决遏制新增违建。依托市级查违信息化平台，结合“数字江汉”建设，逐步推动街道数字化平台应用，提升控查违智治水平。全年累计拆除存量违建 8.858 万 m²；发现并

处置新增违建 55 处，处置率达 100%。**6. 打造法治城管，提升管理效能。**一是强化法制支撑。深化法治城管建设，健全完善法律顾问制度，不断创新“城管+律师”工作体系。扎实推进依法行政，通过执法监督平台，督导全区城管执法队伍加强执法案件办理。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促进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普及。二是加强队伍建设。开展全员执法培训，通过“以案释法”、旁听庭审等形式，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法律运用能力。开展警示学习教育，强化城管执法行为规范。加强执法人员规范管理，展现城管队伍良好形象。三是规范执法程序。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强化执法案件法制支撑。进一步规范案卷制作标准，开展全区执法案件抽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完善与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协作制度，实现城管执法信息共享、联勤联动、案件移送等方面权责明晰、协同高效。全年累计完成行政检查 21413 件，办理各类处罚案件 15586 件，执法管理案件数位居全市第二。**7. 立足区位优势，发展物流经济。**一是促进集群发展。立足江汉资源禀赋和行业发展规律，以长江航运中心建成投用为契机，以长航大厦、航运中心大楼、紫竹天街大厦为载体，开展航运企业定向招商，吸引辖区内船舶运输、货运代理、多式联运等航运企业向集聚区汇集，推动船级社等高端要素向集聚区迁移，形成航运产业集群效应。二是支持做优做强。深入企业调研走访，大力宣传落实国家和省、市、区惠企政策，充分发挥江汉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优势，积极完善物流产业配套服务。引导航运业头部企业培育

和发展多元化航运服务业态，支持中小物流企业加大市场拓展、优化运力结构，推动现有产业链“补链”增效、“扩链”增容。累计走访企业 40 余次，发放各类奖补资金 313.54 万元。三是助力转型升级。锚定数字化和绿色低碳转型方向，抢抓超长期国债和“以旧换新”契机，引导央、国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快清洁能源运输装备推广应用。指导武汉新港大通国际航运有限公司成功申报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 1,860 万元；协助 2 家物流企业申报更新 29 艘新能源船舶；协助 4 家货运企业淘汰 9 台老旧货车、更新 2 台新能源冷链车，并发放专项补贴资金 32.6 万元。主动谋划物流企业与区内大数据、物联网等高科技企业深度合作，推动打造“互联网+物流”发展模式，提高全程物流信息化水平。2024 年“楚道智联”供应链平台交易额突破 10 亿元大关，有效促进辖区企业共赢发展。1-11 月，我区道路货运周转量同比增长 5.3%，增幅排名中心城区第四，全市第五；全区规模以上其他交通运输及仓储业总营收预计为 42.99 亿元，同比增长 53.89%，预计排名中心城区第二，全市第四。

8. 推进增绿提质，改善生态环境。一是推进园林绿化建设。坚持规划先行，不断提高全区绿化覆盖率；突出重点区块，推进绿化景观大道、林荫大道建设。完成绿道建设 2.35 公里、林荫路建设 5.18 公里、道路绿化提升 5 条，新建绿地 6.28 公顷、改建绿地 16.96 公顷。二是打造城区公园。以生态、文博为主题，高标准推进后襄河公园改造提升，计划年底完工开园；完成 3 个口袋公园建设，“兜”住家门口的微幸福，其中

远洋鲸奇作为武汉市首个儿童友好口袋公园获多家省市级媒体报道。三是扮靓街角巷尾。聚焦城区窗口地带，打造花团锦簇、层次丰富的城区绿化空间。打造花田花海 0.4 公顷，布置园林小景 3 组，更新各类时令花卉约 70 万盆，顺利举办第 41 届金秋菊展。充分发挥公园广场优势，组织开展各类公园文化活动 316 场，其中西北湖绿化广场独具特色的夜赏樱花活动吸引了众多市民游客前来打卡拍照，成为武汉最受欢迎的赏樱地之一。四是精心养护管理。制定辖区园林绿化管养评价规则，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探索搭建区级园林绿化数字管理平台，推行全区绿化养护、游园秩序、园容卫生一体化智慧管理；指导督促相关单位落实日常管养职责，建立健全自查整改机制；持续开展马路办公，对全区 185 条绿化道路、7 个局属公园等各类管养问题进行全覆盖巡查督办，辖区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园林绿化养护问题整改合格率达 98%。

9. 压实责任链条，严守安全底线。一是筑牢燃气安全防线。充分发挥区燃气办统筹协调作用，着力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全年共制发燃气安全指导性文件 11 份，组织召开工作调度会 15 次，开展企业安全培训会 6 次。完成 28 处点位、共计 21.5 公里“问题管网”改造，6,409 户“瓶改管（电）”改造，10.44 万户“三件套”安装，有效提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深刻汲取安全事故教训，全面加强燃气安全监管，督促供气企业全面开展自查自改，调度街道开展拉网式大排查大整治，切实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全区累计检查非居用户 24,665 家次、供气站点 242 家次，排查整改

安全隐患 915 处，燃气执法共完成责改案件 1,302 件、一般程序案件 91 件、处罚金额 92,200 元。二是统筹交通领域发展与安全。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牢牢守住行业安全底线。累计召开行业安全生产调度会 4 次、节前安全生产部署会 1 次，开展联合安全检查 174 次，妥善处理平台投诉 723 余件。常态化整治出租车、网约车违法违规运营问题，保障市民游客出行安全。三是强化市政设施安全监管。推进全区 32 座桥隧感知设备物联成网，实现实时监测覆盖率 100%；常态化推进桥隧日常巡查维护，发现并处置栏杆、玻璃、墙面、吊顶等问题 421 处，全面保障桥隧运营安全。对全区 39 处大型户外电子显示屏全部纳入联网带屏管理，并完成网络安全摸排，筑牢网络安全屏障。调度街道拆除影响疏散逃生和灭火救援的广告招牌 24 处、465 m²，有效消除消防安全隐患。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我单位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和系统性原则，经过资料收集、实地走访、问卷等途径收集相关资料，运用比较法、评分法、因素分析法、访谈等评价分析方法，对城管局本级 2024 年整体绩效进行了综合评价分析。我单位认为：城管局本级 2024 年整体及项目设立了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项目由专门的部门执行，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市区下达的绩效目标。同时也发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例如：有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有的项目当年确定

无需使用，未及时办理中期指标调减收回，导致资金指标长期留存账面影响整体支出进度；有的项目资金使用分配方案未出，导致项目资金执行率不高。

通过对 2024 年城管局本级整体及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目的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一是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探索建立规范的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财政预算编制方法，并为以后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设定、审核、预算资金的安排提供决策依据；通过绩效评价使预算单位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二是全面了解城管局本级各子项目的资金使用、执行情况以及取得的成绩和综合效果，有利于预算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总的来讲，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就是预算编制有目标、有依据；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3362.51 万元，实际执行数 8565.83 万元，执行率 64.10%，完成年度目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道路清扫面积，年初目标值 219.57 万 m²，实际完成值 219.57 万 m²，完成目标；打造智慧分类投放示范点，年初目标值 18 个，实际完成值 18 个，完成目标；开

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 ≥ 500 次，实际完成值 560 次，完成目标；公路运输总周转量，年初目标值同比增长 5%，实际完成值同比增长 5.3%；燃气排查整改安全隐患，年初目标值 ≥ 900 处，实际完成值 915 处。

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 100%，年初目标值 100%，完成目标；清扫保洁等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年初目标值 100%，完成目标；

时效指标：各项工作完成的及时性均为及时，年初目标值及时，完成目标。

成本指标：预算执行控制率均 $\geq 90\%$ ，年初目标值 90%-100%，完成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市容、交通和民生的受益情况、良好的出行环境、垃圾分类居民参与率均得到提升，完成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城市公共环境清扫工作、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道路桥梁维护工作、垃圾分类工作均得到保障，完成目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各项工作的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完成年初目标值。

（四）上年度部门（单位）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度预算执行较上年有较大改善，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

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规范项目资金审核流程，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管理办法进行财务处理，有效发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项目资金正常合理使用，取得一定成果。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五）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2024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758.83		项目支出总额	7,80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3,362.51	8,565.83	64.1%
年度目标 1：		提升环卫品质，打造精致江汉。一是推进精致环卫作业。二是开展“三清”集中整治。三是提升公厕建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面积	219.57 万 m²	219.57 万 m²
			垃圾转运数量(一次, 二次)	950 吨/天	950 吨/天
			公厕维护数量	84 座	84 座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合格率	100%	100%
			市民满意路达标率	≥ 90%	95%
			垃圾清运日产日清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清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环境卫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公共环境清扫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年度目标 2：		攻坚垃圾分类，推进提质增效。一是推进撤桶并点。二是加快设施建设。三是强化宣传教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智慧分类投放示范点	18 个	18 个
			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	≥500 次	560 次
		质量指标	有毒有害垃圾收运日产日清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居民参与率	≥80%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公共环境清扫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年度目标 3:		坚持源头治理，改善市容秩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运输总周转量	同比增长 5%	同比增长 5.3%
			燃气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900 处	915 处
		质量指标	各项城管综合整理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城管综合整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市容环境,为居民出行和生活提供便利	市容更整洁,交通更畅通,民生更方便。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了城市生态文明的发展	得到提升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保障城市管理持续稳定进行	得到保障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较大偏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牢固树立系统思维、城市美学、经营城市、科技赋能、微观改造、共同缔造等发展理念，坚持依法严管、用心善管、以责强管，通过责任赋能、质量说话、名次为王的倒逼机制，不断提升江汉城管的承载能力和运行效率，做好城市管理，做实城市治理，提升城市品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督察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8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	0.93	33%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	每月不少于 1 次	12 次
			党员学习及培训次数	≥10 次	10 次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	合格
			党建工作考评等次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党性教育、安全生产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三、2024 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奖励资金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0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0	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奖励款由区环保局指标划拨，未使用，已办理指标结转 2025 年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4 年度房产证办证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房产证办证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党政办公室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5.430936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430936	5.075936	93%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机关办公楼土地面积	4635.98 m²	4635.98 m²	
			局机关办公楼建筑面积	2342.76 m²	2342.76 m²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机关办公楼办理不动产证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2024 年度城管下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城管下区资金（市下环卫工人冬夏季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0.5740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574	20.574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慰问物资标准	100 元/份	100 元/份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线工人慰问人数	832 人	832 人
		质量指标	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慰问物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线职工在高温工作条件下的安全和身体健康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线环卫工人满意度	≥ 9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六、2024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城管执法）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0.55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55	1.262	12%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金	100 元/人	100 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工人节慰问环卫工人人数	1771 人	1771 人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慰问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关爱环卫工人氛围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线环卫工人满意度	≥ 9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七、2024 年度环保油烟噪声和燃气安全相关费用项目
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环保油烟噪声和燃气安全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燃气事业发展中心、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9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	17.176	9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安全宣传次数	2 次/年	2 次/年
			第三方监测机构进行油烟噪声监测户数	≥20 户	25 户
		质量指标	燃气使用安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燃料安全检查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安全用气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八、2024 年度 T 中央基建投资（二级项目）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市下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		
中央主管部门		住建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	0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2300	0	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区财政局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区财政局在预算一体化系统拨付资金，指标上线合规		
	使用规范性	该资金 2024 年底暂未使用，已办理指标结转 2025 年使用		因该项目前期招投标工作在 2024 年底才完成，工程合同暂未签订，所以资金暂未使用。将于 2025 年一季度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
	执行准确性	该资金暂未使用未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暂未使用暂无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该资金暂未使用暂无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工作要求，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用户端老化更新改造，着力消除燃气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有效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完成天然气用户更换金属软管、加装自闭阀、加装可燃气体报警器 9933 户，液化石油气用户更换金属软管及安装配套安全装置 548 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气用户更换金属软管	34137 根	9933 户	按照工程计划逐步推进
			天然气用户加装自闭阀	34137 户	9933 户	按照工程计划逐步推进
			天然气用户加装可燃气体报警器	54937 户	9933 户	按照工程计划逐步推进
			天然气用户更换 NB 表金属软管	20800 个		根据工程安排，更换 NB 表金属软管工作尚未开展
			天然气用户更换 NB 表螺纹铜球阀	20800 个		根据工程安排，更换 NB 表螺纹铜球阀工作尚未开展
			液化石油气用户更换金属软管及安装配套安全装置	29800 户	548 户	按照工程计划逐步推进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该工程尚未完工暂未验收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该工程尚未完工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因该项目前期招标投标工作在 2024 年底才完成，工程合同暂未签订，所以资金暂未使用。将于 2025 年一季度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八、2024 年度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 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款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 2,650.95 万元，实际执行数 2,650.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该项目数量指标夜景亮化提升楼宇数量 321 栋，已完成。一核心、四片区、五轴线、三通道，已完成。质量指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已完成。时效指标项目工期 458 天，已完成。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城市重要组成建筑的夜景照明，已完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已完成。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未完成绩效目标。

(二)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该项目资金的管理由建设单位区城管局按照城建计划实施预决算管理，资金支付由代建单位根据年度计划、经济合同、工程进度对施工单位、劳务提供单位申请的工程、劳务款进行

审核，报送至建设单位区城管局，经区城管局审批后，根据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再将款项直付给施工单位及相关劳务提供单位。我单位均按规定及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立项程序。严格按照规定执行项目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规范化制度。

2. 加强项目资金的监督和管理。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掌握项目建设进度、财政资金安排等基本信息，严格按政策规定及合同支付项目进度款项。

3. 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制度流程建设，强化风险责任意识，制定建设工程项目实施管理制度；二是严格执行项目建设审批、招标、施工及管理流程，对项目变更及时根据相关政策调整；三是严格执行招投标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确保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严谨，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四是加强施工过程跟踪管理，坚决纠治以包代管行为。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武汉市作为国家中心城市，同时还是 2019 年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的承办城市。建设一批景观照明工程，对于展现大江、大湖、大武汉的城市风貌特征，体现城市建设品质具有重要意义。2018 年 9 月 30 日，江汉区建设局以《江汉区建设局关于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江建立项〔2018〕59 号），批

复了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2019年4月3日，江汉区建设局以《江汉区建设局关于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的初步设计审查的批复》（江建初设〔2019〕16号），批复了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2019年10月21日，江汉区建设局以《关于调整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概算的批复》，批复了项目的概算调整方案。批准的建设内容：对295栋建筑进行亮化提升，并建设灯光控制系统。调整方案中暂缓实施18栋，增加80栋和天桥、景观9处。方案调整后的批准投资总额：29,210.27万元。该项目亮化工程于2019年5月20日开工。合同竣工日期为2020年8月31日。受新冠疫情影响，总承包单位申请工程延期75天，实际于2020年11月12日完成竣工验收。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概算（预算）批复的投资总额29,210.27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25,737.58万元；工程其他费：1,898.11万元；预备费：829.07万元；专项费用：745.51万元。概算（预算）批复的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此次系支付工程费进度款2,650.95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要求，设置并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方面，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年初填报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填报完整、项目申报依据充分，且其项目实施计划符合单位履职工作安排。绩效指标设置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各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

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2,650.95 万元，实际执行数 2,650.95 万元，执行率 100%。完成目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数量指标夜景亮化提升楼宇数量 321 栋，已完成。一核心、四片区、五轴线、三通道，已完成。质量指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已完成。时效指标项目工期 458 天，已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城市重要组成建筑的夜景照明，已完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已完成。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五）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2024 年度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拆违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650.95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650.952935	2650.952935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夜景亮化提升楼宇数量	321 栋	321 栋
			一核心、四片区、五轴线、三通道	已完成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458 天	458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提升城市重要组成建筑的夜景照明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2024 年度 2021 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2021 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拆违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82.033101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2.033101	182.033101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地点	7 条路	7 条路
			项目实施面积	13595.27 平方米	13595.27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美观大气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一、2024 年度 2022 年门面招牌提档升级项目尾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2022 年门面招牌提档升级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拆违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70.70445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0.70445	70.70445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地点	7 条路	7 条路
			项目实施内容	7 条路墙面招牌广告字更换	7 条路墙面招牌广告字更换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美观大气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二、2024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基础设施）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下区资金（基础设施）-燃气管道老化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燃气安全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104.28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4.28	79.02	76%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更新改造小区数量	179 个	179 个
			加装燃气安全装置（自闭阀）	136497 户	136497 户
			更新燃气立管	1.642km	1.642km
			更新埋地燃气管道	789m	789m
			更新庭院架空管	24m	24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450 天	450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剩余工程款 25.26 万元将于 2025 年一季度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三、2024 年度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项目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罗家嘴环卫车辆停保场项目进度款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固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36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6	136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型车位	96 个	96 个
			小型车位	80 个	80 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卫作业车辆集中停放保养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卫车辆乱停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四、2024 年度城建计划专项-黄陂街综合整治改造工程
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城建计划专项—黄陂街综合整治改造工程进度款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设施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30.764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0.764	130.764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路段长度	430 米	430 米
			项目实施总面积	9515 m²	9515 m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美观大气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五、2024 年度基建支出（（2022）市下 2022 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基建支出（（2022）市下 2022 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燃气安全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39.988778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9.988778	139.988778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更新改造小区数量	179 个	179 个
			加装燃气安全装置（自闭阀）	136497 户	136497 户
			更新燃气立管	1.642km	1.642km
			更新埋地燃气管道	789m	789m
			更新庭院架空管	24m	24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450 天	450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六、2024 年度江汉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项目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江汉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燃气安全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156.119896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6.119896	156.119896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更新改造小区数量	179 个	179 个
			加装燃气安全装置（自闭阀）	136497 户	136497 户
			更新燃气立管	1.642km	1.642km
			更新埋地燃气管道	789m	789m
			更新庭院架空管	24m	24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450 天	450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七、2024 年度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 中控室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点区块景观楼宇亮化中控室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179.422417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9.422417	179.422417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中控室面积	70 m²	70 m²
			与市级管控平台对接栋数	221 栋	221 栋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合同工期	180 天	180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市容市貌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八、2024 年度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设资 市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燃气安全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63.758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3.758	0	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更新改造小区数量	179 个	179 个
			加装燃气安全装置（自闭阀）	136497 户	136497 户
			更新燃气立管	1.642km	1.642km
			更新埋地燃气管道	789m	789m
			更新庭院架空管	24m	24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450 天	450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安全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工程款将于 2025 年一季度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九、2024 年度湿垃圾处理设备货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湿垃圾处理设备货款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0.84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84	20.84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湿垃圾处理设备数量	9 台	9 台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交货时间	15 个工作日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贸市场标准化改造	已完成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2024 年度城建计划-罗家嘴停保场工程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城建计划——罗家嘴停保场工程进度款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固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179.422417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1.39	241.39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型车位	96 个	96 个
			小型车位	80 个	80 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卫作业车辆集中停放保养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卫车辆乱停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一、2024 年度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人事财务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804.9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4.9	785.791088	9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98%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面积	219.57 万 m ²	219.57 万 m ²
			垃圾转运数量（一次, 二次）	950 吨/天	950 吨/天
			公厕维护数量	84 座	84 座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合格率	100%	100%
			市民满意路达标率	≥ 90%	95%
			垃圾清运日产日清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清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环境卫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二、2024 年度景观亮化维护及公益广告经费项目
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景观亮化维护及公益广告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60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0	108.585	6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亮化楼宇数量	≥300 栋	320 栋
			亮化楼宇巡查次数	3 次/周	3 次/周
		质量指标	景观楼宇亮化设备故障率	≤10%	8%
		时效指标	亮化设施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市容市貌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三、2024 年度城管综合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督察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08.248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8.248	108.248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行业管理安全活动举办次数	2 次/年	2 次/年
			宣传片及曝光片制作	2 部	2 部
			各类宣传资料印制	2 次/年	2 次/年
		质量指标	交通运输安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城管综合整治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社会环境, 为居民出行和生活提供便利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对城管工作的满意程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四、2024 年度城市家具维护（架空管线、国旗、灯笼、中国结安装）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城市家具维护(架空管线、国旗、灯笼、中国结安装)等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拆违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54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4	118.99029	77%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9%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中国结及灯笼数量	≥1500 组	1650 组
			安装国旗数量	≥2000 组	2011 组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日期间城市环境市容市貌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五、2024 年度大城管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大城管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督察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89.72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89.72	3.36	1%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大城管奖励街道	12 条	12 条
		质量指标	全区城管综合成绩提升度	提升	得到提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改善度	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了城市生态文明的发展	得到提升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大城管奖励经费总额年初预算为 700 万元，根据各单位考核成绩排名及奖惩情况按季度核拨大城管奖励经费，由区财政局按分配表直接将指标划转到各单位，所以我单位经费指标调减 310.28 万元，剩余 389.72 万元为城管局分配的大城管奖励经费指标，已使用 3.36 万元。余款财政统筹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六、2024 年度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党建及安全生产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督察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4.5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5	2.0056	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	每月不少于 1 次	12 次
			党员学习及培训次数	≥10 次	10 次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	合格
			党建工作考评等次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党性教育、安全生产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七、2024 年度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项目
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市下 2024 年省级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城乡生活 垃圾分类）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000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指标于 2024 年 12 月上线，12 月 10 日支付系统关门无法使用，已办理指标结转于与 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500 万打通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八、2024 年度街道环卫经费质保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街道环卫经费质保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7.7439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7439	0	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经费发放数	为年度环卫经费总数 1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街道环卫考核合格率	≥90%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98%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街道环卫质保金经费总额年初预算为 1021.03 万元，根据各街道考核情况，由区财政局每季度按分配表直接将指标划转到各单位，所以我单位经费指标调减 993.2861 万元，剩余 27.7439 万元余款财政统筹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九、2024 年度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63.58088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3.58088	135.69617	83%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智慧分类投放示范点	18 个	18 个
			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	≥500 次	560 次
		质量指标	有毒有害垃圾收运日产日清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居民参与率	≥80%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垃圾分类工作经费总额年初预算为 800 万元，根据各街道考核情况，由区财政局每季度按分配表直接将指标划转到各单位，所以我单位经费指标调减 636.42 万元，剩余 163.58 万元为分配城管局垃圾分类专班指标，已使用 135.69 万元，余款 27.89 财政统筹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2024 年度楼宇亮化电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楼宇亮化电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拆违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68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8	162.241827	97%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49%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亮化楼宇楼宇数量	320 栋	320 栋
		质量指标	灯光完好率	≥90%	90%
		时效指标	楼宇亮化故障及时排除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给市民创造良好的夜间生活环境	已完成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一、2024 年度对黄陂区对口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对黄陂区对口帮扶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组干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1.24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24	21.24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桃园管理面积	18 亩	18 亩	
		驻村队员办公经费	3 人	3 人	
		质量指标	对口帮扶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帮扶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贫工作对乡村振兴工作有大力帮助	已完成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二、2024 年度 2022 年省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运管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5135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135	3.5135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方安全检查“两客一危”运输企业和普货运输企业的个数	≥50 家	55 家
			第三方安全检查车辆数量	≥900 台	934 台
		质量指标	整改情况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制作月报、年报等检查报告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在保通保畅、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三、2024 年度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0	558	30%
	其中：中央 财政资金	1860	558	30%
	地方 财政资金			
	其他 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 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区财政局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区财政局在预算一体化系统拨付资金，指标上线合规		
	使用规范性	该资金按工程进度支付，专款专用，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该资金执行率 30%，按工程进度支付，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该项目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		
总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项目立足推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积极对接“一带一路”倡议需要，全面落实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有关要求，加快船舶绿色化、智能化、标准化发展，强化绿色智能产业链协同，促进绿色智能标准规范体系的形成，推动绿色动力船舶在长江流域的示范应用，助力绿色智慧航运高质量发展，将湖北港口集团打造成为长江内河领先的绿色智慧运营示范区，实现港口运营高效、低碳环保和可持续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绿色智慧港口集团，为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航运高质量发展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该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底开工建设，截止目前 1 号船舶分段双层底翻身前焊接完成，艏部分段构件焊接进行中。2 号船舶舷侧分段和艉部分段下料均已完成，分段构件装配、焊接中。3 号船舶舷侧分段下料已完成，双层底上胎架拼接中。4 号船目双层底分段下料已完成，组立件上胎加装配焊接中，预计 2025 年 4 月完成船舶交付及相关证书办理。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0TEU 级电动内河集散两用船	4 艘		按照工程计划逐步推进
		质量指标	船舶交付验收合格率	100%		该工程尚未完工暂未验收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70%	该工程尚未完工，预计 2025 年 4 月完成船舶交付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30%	按工程进度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有效推动		4 艘新能源船舶尚未交付使用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碳排放目标及航运业绿色化转型	有效促进		4 艘新能源船舶尚未交付使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创内河绿色航运新局面	得到保障		4 艘新能源船舶尚未交付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4 艘新能源船舶尚未交付使用
说 明	无					

三十四、2024 年度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超长期特别国债-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运管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0.29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29	0.29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柴油货车数量	11 辆	11 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工作质量及成就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交通发展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环保需求	适应	适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五、2024 年度 2024 年度市级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市级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运管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63.54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3.54	63.54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物流企业个数	3 家	3 家
		质量指标	物流企业的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奖励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保通保畅、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六、2024 年度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超长期特别国债-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运管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3.76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6	3.76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柴油货车数量	11 辆	11 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工作质量及成就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交通发展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环保需求	适应	适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七、2024 年度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运管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6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6	16	62%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方安全检查“两客一危”运输企业和普货运输企业的个数	≥50 家	55 家
			第三方安全检查车辆数量	≥900 台	934 台
		质量指标	整改情况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制作月报、年报等检查报告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在保通保畅、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八、2024 年度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 (中央) 项目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中央）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0.11	30.11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11	30.11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由市财政局按分配数量下拨区财政局，区财政局及时下达区域管局			
		拨付合规性	区财政局在预算一体化系统拨付资金，指标上线合规			实际审批通过报废车辆 11 台，使用资金 25.94 万元，指标调减 4.17 万元
		使用规范性	该资金按交通运输局、发改委审批情况真实支付，专款专用，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该资金执行率 100%，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该项目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			
总体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两新”工作部署安排，根据《交通运输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的通知》（交规划发【2024】90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工作的通知》（交办运【2024】44号），加快推进老旧营运柴油货车报废更新工作，规范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工作。			2024年，通过市交通运输、发改、财政三个部门联合审核，我区符合条件的企业共有4个，报废重型国三货车共11辆，发放专项补贴共计32.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柴油货车数量	11 辆	11 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工作质量及成效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交通发展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环保需求	适应	适应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8%	
说明	无					

三十九、2024 年度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中央） （第二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全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项目（中央）（第二批）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61	2.61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61	2.61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由市财政局按分配数量下拨区财政局，区财政局及时下达区域管局			
	拨付合规性	区财政局在预算一体化系统拨付资金，指标上线合规			
	使用规范性	该资金按交通运输局、发改委审批情况具实支付，专款专用，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该资金执行率 100%，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该项目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两新”工作部署安排，根据《交通运输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的通知》（交规划发【2024】90 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工作的通知》（交办运【2024】44 号），加快推进老旧营运柴油货车报废更新工作，规范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工作。		2024 年，通过市交通运输、发改、财政三个部门联合审核，我区符合条件的企业共有 4 个，报废重型国三货车共 11 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柴油货车数量	11 辆	11 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工作质量及成效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交通发展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环保需求	适应	适应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8%	
说明	无					

四十、2024 年度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奖励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奖励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燃气安全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	0	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奖励款由区安监局指标划拨，未使用，年底财政统筹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一、2024 年度除雪除冰专项作业下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除雪除冰专项作业下区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00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0	300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除雪除冰工作完成质量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出行安全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二、2024 年度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
改造专项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
专项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 1,000 万元，实际执行数 1,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江汉区垃圾分类前端设施项目目前已组织验收并交付使用，该项目已完工。截止目前，已在 295 个小区建设投放点 1,632 个，含二分类投放点 1,325 个，四分类投放点 153 个，垃圾房完成 154 座。295 个小区已完成竣工验收，验收占比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未完成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因我单位不是该项目主体，项目主体为武汉市金融街集团公司。后期我单位将督促该公司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按照工程计划安排逐步推进该项目，保证工程在合同期内及时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我局将按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

（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项目资金的监督和管理。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掌握项目建设进度、财政资金安排等基本信息，严格按政策规定支付项目进度款项。

二、佐证材料

（一）1、基本情况

本项目将对江汉区 12 个街道共计 84 个社区，286 个小区的环卫设施点位进行统一提档升级改造，主要包括两分类投放点、四分类投放点和垃圾房的设置，其中：

1. 北湖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25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7 处，设置垃圾房 6 处。

2. 常青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605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01 处，设置垃圾房 25 处。

3. 汉兴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486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277 处，设置垃圾房 29 处。

4. 花楼水塔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97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38 处，设置垃圾房 6 处。

5. 满春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201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35 处，设置垃圾房 8 处。

6. 民权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47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7 处，设置垃圾房 2 处。

7. 民意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14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20 处，设置垃圾房 9 处。

8. 民族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25 处，四分类垃圾投

放点改造 4 处，设置垃圾房 1 处。

9. 前进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52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9 处，设置垃圾房 1 处。

10. 唐家墩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608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08 处，设置垃圾房 22 处。

11. 万松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511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80 处，设置垃圾房 23 处。

12. 新华街：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138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23 处，设置垃圾房 6 处。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概算（预算）批复的投资总额 6,032.44 万元，其中：工程费：4,968.82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76.36 万元；基本预备费：287.26 万元。资金来源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及处置综合改造政府专项债资金。此次系支付工程费进度款 1,000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要求，设置并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方面，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年初填报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填报完整、项目申报依据充分，且其项目实施计划符合单位履职工作安排。绩效指标设置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各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000 万元，实际执行数 1,000 万元，执行率 100%。完成目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数量指标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4,109 处；四分类垃圾投放点 618 处；设置垃圾房 138 处，已完成。质量指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已完成。时效指标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已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条件、改善社区环境卫生条件，得到提高，已完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区居民满意度 $\geq 90\%$ ，已完成。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于指导今年预算执行。

（五）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2024 年度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专项债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江汉区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置综合改造专项债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金融街集团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000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改造小区个数	286 个	286 个
			两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4109 处	4109 处
			四分类垃圾投放点改造	618 处	618 处
			设置垃圾房	138 处	138 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条件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社区环境卫生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三、2024 年度 2021 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项目绩效
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2021 年户外广告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拆违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7.129072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129072	27.129072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地点	7 条路	7 条路
			项目实施面积	13595.27 平方米	13595.27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确保城市空间视觉通畅、安全规范、美观大气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四、2024 年度供应链物流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供应链物流体系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运管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50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0	250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个数	2 个	2 个
		质量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保通保畅、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已完成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五、2024 年度军运会保障线路区块楼宇亮化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军运会保障线路及亮化区块楼宇亮化工程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拆违景观亮化科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77.811807 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7.811807	77.811807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夜景亮化提升楼宇数量	321 栋	321 栋
			一核心、四片区、五轴线、三通道	已完成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458 天	458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提升城市重要组成建筑的夜景照明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